

國立東華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99 年 5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整

會議地點：壽豐校區行政大樓三樓 303 會議室

主 席：黃主任委員文樞

出席委員：

| | | | |
|-------|----------------|-------|-------|
| 張委員瑞雄 | 楊委員維邦 | 蕭委員朝興 | 邱委員紫文 |
| 梁委員金盛 | 林委員美珠 | 林委員志彪 | 吳委員中書 |
| 施委員正鋒 | 吳委員家瑩(饒主任見維代理) | | 潘委員小雪 |
| 夏委員禹九 | 鄭委員嘉良 | 康委員培德 | 石委員世豪 |
| 洪委員于茜 | | | |

請假委員：吳委員天泰 白委員亦方

列席人員：黃執行秘書郁文 吳專門委員明達

壹、主席致詞：

- 一、有關本校校務發展、組織設置或變更、院系所更名或調整等相關重大事項，均由本委員會議先行審議後，再提校務會議審議。
- 二、本委員會議例行性的需在校務會議前召開一次，在過去經常談到本委員會議的功能不僅止於校務會議相關議案的審議功能，本委員會議擔負學校整體發展上主要支柱，藉由本委員會議集思廣益，對於有關學校未來發展上的重點及方向，都是本委員會議可以斟酌的部分。

貳、報告事項：無

參、提案討論：

【第 1 案】提案單位：藝術學院

案 由：『藝術與設計學系科技藝術碩士班』擬自 100 學年度起更名為『藝術與設計學系碩士班』，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藝術學院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99 年 3 月 16 日)及藝術與設計學系科技藝術研究所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系所務會議(98 年 12 月 30 日)決議通過。
- 二、學校將本所更名為藝術與設計學系科技藝術碩士班，由於隸屬於系所合一的單位，名稱過於冗長，容易使外界對本碩士班的專業研究領域模糊不清。為使更多學生簡易明瞭本碩士班的學術專長領域，亦使與原本的系所合一發展方向有更明確的連慣性，希望更名為『藝術與設計學系碩士班』。

決 議：審議通過，提請校務會議審議。

【第 2 案】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 由：本院「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含學士班、社會學碩士班）」更名案，請 審議。

說 明：

- 一、「社會暨公共行政學系（學、社會學碩士班）」自 100 學年度起更名為「社會發

展學系（學、碩士班）」。

- 二、公共行政研究所碩士班已獲教育部核定自 99 學年度起分組招生（學籍分組）。
- 三、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班為配合國家考試改革，擬自 100 學年度起實施分組教學（學籍不分組）。
- 四、本案經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社發、公行、財法三系所聯合系（所）務會議通過。
- 五、本案於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決議文內容：「針對更名案原則上通過，並同意將本案提出於校發會討論。但請院長同時將今日會中各位委員所提意見提出於校發會中陳述，亦請黎德星主任務必持續就教師權利義務各項事務與校方確認，並切實與所屬教師進行溝通。」

決 議：不通過。

【第 3 案】提案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案 由：『特殊教育學系身心障礙與輔助科技特殊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擬自 100 學年度起更名為『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花師教育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98 年 11 月 16 日)及特殊教育學系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所務會議(98 年 11 月 11 日)審議通過。
- 二、學校將本所更名為特殊教育學系身心障礙與輔助科技特殊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由於隸屬於系所合一的單位，且名稱過於冗長，容易與本系身心障礙與輔助科技碩士班混淆。希望更名為『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
- 三、本案曾以『100 學年度大學增設、調整特殊項目院系所學位學程申請』方式送教育部審議，教育部回覆因未涉及領域變更，逕行併 100 學年度總量審查作業辦理即可。

決 議：審議通過，提請校務會議審議。

【第 4 案】提案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案 由：建請學校開始整體評估與規劃未來美崙校區的發展與運用，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花師教育學院 99.4.12 本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臨時動議暨 99.4.19 本院主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校壽豐校區新建大樓陸續開始發包施工，美崙校區各學系即將於民國 100 年陸續遷移至壽豐校區，美崙校區各棟建築即將成為閒置空間，宜即早進行整體規劃與評估未來的發展與運用方式。
- 三、由各學院研擬未來美崙校區的發展與運用建議，然後由校務發展委員會整體評估與選擇一些可行方案來實施。
- 四、檢附本學院對美崙校區的未來發展與利用之建議。

決 議：請吳院長中書協助徵詢專業廠商，做整體評估規劃後，再做後續校務發展的議題討論。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7 時 15 分